

# GIORDANO

## 佐丹奴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9)

### 2024年4月3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地址為

乃佐丹奴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之股份(附註2)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附註3)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主席或

地址為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於2024年4月3日(星期三)下午3時正假座香港中環遮打道3A號香港會所大廈15樓1501-02室香港科大商學院中環中心舉行之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是否經修訂)大會通告所載建議之決議案，並在大會上或其任何續會上按以下指示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之名義就有關下列之決議案投票，或如無該等指示，則本人/吾等派之代表自行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罷免劉國權先生之董事職務。		
2.	委任CURRIE, Colin Melville Kennedy先生為執行董事。		
3.	委任鄭志雯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4.	委任鄭志亮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5.	委任黃偉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	要求董事會於緊隨大會結束後召開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會議，旨在通過所有必要的決議案，以罷免或終止劉國權先生之本公司行政總裁職務及委任CURRIE, Colin Melville Kennedy先生(建議執行董事)擔任本公司新任行政總裁，自通過有關決議案後即時或盡快生效。		
7.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或本公司秘書作出其可能認為屬必須、可取或適宜之情況下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以實行上述決議案或與之相關之事宜及使之生效，並代表本公司辦理所有必要的註冊及/或存檔手續。		

日期：2024年 月 日

簽署(附註5)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必須填上所有聯名持有人之姓名。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持有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代表以閣下名義登記持有之所有本公司股份。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擬委派代表之全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內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適當之「贊成」欄內填上「✓」號；若閣下如欲投票反對，請在適當之「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於大會上就決議案之任何修訂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份登記持有人為法團，則必須加蓋其鋼印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代表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倘屬本公司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其中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若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首位股份聯名持有人方有投票權。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
- 閣下在填妥並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而閣下已交回之代表委任表格，則因閣下出席大會而被視為撤銷。
- 上述建議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大會通告。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
- 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倘若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閣下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述的指示/或要求。
- 本公司可就任何所說明的用途，將閣下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並將在適當期間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紀錄用途。
-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查閱及/或修改閣下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修改閣下的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